

# 长江经济带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流域生态 综合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02月13日，贵阳经合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名单附后）对长江经济带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踏勘并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工程位于贵州省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陈亮村~开发大道北段三江口，漓江路三江口~中曹路~花溪大道南段上水村段），原设计治理15.4km河道（小黄河付官村~三江口、杨中支流河道（其中干流13.7km（含改毛支流付官村~陈亮村段3.9km），杨中支流1.7km））以及流域内8个村寨农村污水收集工程。实际治理9.8km河道（小黄河陈亮村~三江口段流域，主河道全长9.8km）以及流域内7个村寨的农村污水收集工程。本次验收已完成治理的9.8km河道及7个村寨的农村污水收集工程。

本工程于2020年09月开工建设，于2025年06月完工。

### （二）投资情况

本工程实际投资68866.1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16354.25万元，

占总投资的 23.74%。

###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调查范围为《长江经济带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已完成治理的小黄河陈亮村~三江口段流域（9.8km）及流域内七个村寨的农村污水收集工程。

## **二、环评批复及变动情况**

2020 年 8 月，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以“筑环表[2020]185 号”对《长江经济带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对照环评文件，本次验收区域位于已批复的环评范围内，建设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变化，主要变化为河道拓宽工程增加 201m，取消了支流整治工程、河道砾石净化床工程，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订）第二十四条和已发布的《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从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进行判定此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落实了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一）生态保护措施**

施工期：本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做好了表土的剥离与集中堆存；河道内及河道两岸进行了景观改造，项目建设区植被均已恢复，落实了裸露区域覆土、生态恢复措施。

运行期：对已完成的绿化和景观区域加强管理。

## **(二) 废水**

施工期：施工废水全部回用于洒水抑尘，未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截留沉淀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淤泥排水经沉淀后进入花溪污水处理厂处理。

运行期：新建公厕及生态运动中心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小黄河截污管涵排至麻堤河污水处理厂处理，王武村、把伙村及杨中村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达一级 A 标后直接排放，丰报云村经化粪池沉淀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麻堤河污水处理厂；翁岩村、付官村、麦乃村经化粪池沉淀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花溪污水处理厂处理。

## **(三) 噪声**

施工期：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加强施工设备的维护保养；加强施工管理，做好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单位也已严格遵守管理制度，未在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扰民。

运行期：泵站、水处理设备，生态运动中心风机、水泵等选购低噪声设备；通风机、水泵等安置在室内，设备外加隔声罩，设备间内墙装吸声材料，污水设备采取减振措施，有效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 废气**

施工期：施工期定期清扫路面、洒水降尘、控制车速，以减轻扬尘影响，淤泥干化场设置围墙，居民一侧设置绿化带，晴天作业，定时喷洒除臭剂以减轻恶臭对周边居民影响。

运行期：生态运动中心地下停车场排放的尾气，经机械排风装置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 **（五）固体废物**

施工期：施工期开挖土石方全部进行了综合利用，建筑垃圾拆除后清运、淤泥干化后进入宏镜倒土场，生活垃圾均被统一运至集中垃圾收集点，委托清运处理。

运行期：生态运动中心产生生活，农村污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产生污泥定期清掏经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在线监测装置产生废液、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少量废机油收集由运营单位带走按相关规定处置。

### **（六）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

本工程建设、运行等单位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运营单位设有管理人员来负责本工程运行后的环境管理工作。

本工程委托开展了验收监测，后续常规监测运营单位自行委托有资质地方进行监测。

## **四、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一）生态环境**

通过现场调查，本工程建设施工过程中落实了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场地和临时占地对植被未产生明显影响。

### **（二）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和固体废物**

本工程运行期生态运动中心地下停车场排放的尾气，经机械排风装置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本工程运行期王武村、把伙村及杨中村生活污水经现场检测，污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要求。

本工程采用低噪声设备，经现场检测，泵站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运行期生活垃圾经垃圾箱收集，委托清运处理。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少量废机油收集由运营单位带走按相关规定处置。

## 五、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 （一）验收结论

本工程在施工期及试运行期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与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已建设工程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所列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通过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后续要求

（1）加强设施运行管理，确保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出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妥善处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的污泥，避免二次污染；

（2）加强小黄河河道沿线景观工程维护及时对死亡植物进行补种，保持河道沿岸景观与生态的稳定；

(3) 加强小黄河沿岸的排污巡查与管理，杜绝漫流污水排入小黄河。

专家组签名:

李时 杨光桥 [Signature]

贵阳经合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13日